

证券代码：839164

证券简称：兴华设计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24日，将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兴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和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现提请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4 日